南京博物院
WWW.NJMUSEUM.COM
十三經
WWW.NJMUSEUM.COM

开宗明义章第一

仲尼居，曾子侍。子曰：「先王有至德要道，以顺天下，民用和睦，上下无 怨。汝知之乎？」曾子避席曰：「参不敏，何足以知之？」子曰：「夫孝，德之 本也，教之所由生也。复坐，吾语汝。身体发肤，受之父母，不敢毁伤，孝之始 也。立身行道，扬名于后世，以显父母，孝之终也。夫孝，始于事亲，中于事君， 终于立身。《大雅》云：『无念尔祖，聿修厥德。』」

天子章第二

子曰：「爱亲者，不敢恶于人；敬亲者，不敢慢于人。爱敬尽于事亲，而德 教加于百姓，刑于四海。盖天子之孝也。《甫刑》云：『一人有庆，兆民赖之。』」

诸侯章第三

在上不骄，高而不危；制节谨度，满而不溢。高而不危，所以长守贵也。满 而不溢，所以长守富也。富贵不离其身，然后能保其社稷，而和其民人。盖诸侯 之孝也。《诗》云：「战战兢兢，如临深渊，如履薄冰。」

卿大夫章第四

非先王之法服不敢服，非先王之法言不敢道，非先王之德行不敢行。是故非 法不言，非道不行；口无择言，身无择行。言满天下无口过，行满天下无怨恶。 三者备矣，然后能守其宗庙。盖卿、大夫之孝也。《诗》云：「夙夜匪懈，以事 一人。」

士章第五

资于事父以事母，而爱同；资于事父以事君，而敬同。故母取其爱，而君取 其敬，兼之者父也。故以考事君则忠，以敬事长则顺。忠顺不失，以事其上，然 后能保其禄位，而守其祭祀。盖士之孝也。《诗》云：「夙兴夜寐，无忝尔所生。

庶人章第六

用天之道，分地之利，谨身节用，以养父母，此庶人之孝也。故自天子至于 庶人，孝无终始，而患不及者，未之有也。

三才章第七

曾子曰：「甚哉，孝之大也！」子曰：「夫孝，天之经也，地之义也，民之 行也。天地之经，而民是则之。则天之明，因地之利，以顺天下。是以其教不肃 而成，其政不严而治。先王见教之可以化民也，是故先之以博爱，而民莫遗其亲， 陈之德义，而民兴行。先之以敬让，而民不争；导之以礼乐，而民和睦；示之以 好恶，而民知

禁。《诗》云：『赫赫师尹，民具尔瞻。』」

孝治章第八

子曰：「昔者明王之孝治天下也，不敢遗小国之臣，而况于公、侯、伯、子、 男乎？故得万国之欢心，以事其先王。治国者，不敢侮于鳏寡，而况于士民乎？ 故得百姓之欢心，以事其先君。治家者，不敢失于臣妾，而况于妻子乎？故得人 之欢心，以事其亲。夫然，故生则亲安之，祭则鬼享之。是以天下和平，灾害不 生，祸乱不作。故明王之以孝治天下也如此。《诗》云：『有觉德行，四国顺 之。』」

圣治章第九

曾子曰：「敢问圣人之德，无以加于孝乎？」子曰：「天地之性，人为贵。 人之行，莫大于孝。孝莫大于严父。严父莫大于配天，则周公其人也。昔者，周 公郊祀后稷以配天，宗祀文王于明堂，以配上帝。是以四海之内，各以其职来祭。 夫圣人之德，又何以加于孝乎？故亲生之膝下，以养父母日严。圣人因严以教敬， 因亲以教爱。圣人之教，不肃而成，其政不严而治，其所因者本也。父子之道， 天性也，君臣之义也。父母生之，续莫大焉。君亲临之，厚莫重焉。故不爱其亲 而爱他人者，谓之悖德；不敬其亲而敬他人者，谓之悖礼。以顺则逆，民无则焉。 不在于善，而皆在于凶德，虽得之，君子不贵也。君子则不然，言思可道，行思 可乐，德义可尊，作事可法，容止可观，进退可度，以临其民。是以其民畏而爱 之，则而象之。故能成其德教，而行其政令。《诗》云：『淑人君子，其仪不 忒。』」

纪孝行章第十

子曰：「孝子之事亲也，居则致其敬，养则致其乐，病则致其忧，丧则致其 哀，祭则致其严。五者备矣，然后能事亲。事亲者，居上不骄，为下不乱，在丑 不争。居上骄则亡，为下而乱则刑，在丑而争则兵。三者不除，虽日用三牲之养， 犹为不孝也。」

五刑章第十一

子曰：「五刑之属三千，而罪莫大于不孝。要君者无上，非圣人者无法，非 孝者无亲。此大乱之道也。」

广要道章第十二

子曰：「教民亲爱，莫善于孝。教民礼顺，莫善于悌。移风易俗，莫善于乐。 安上治民，莫善于礼。礼者，敬而已矣。故敬其父，则子悦；敬其兄，则弟悦； 敬其君，则臣悦；敬一人，而千万人悦。所敬者寡，而悦者众，此之谓要道也。」

广至德章第十三

子曰：「君子之教以孝也，非家至而日见之也。教以孝，所以敬天下之为人 父者也。教以悌，所以敬天下之为人兄者也。教以臣，所以敬天下之为人君者也。 《诗》云：『恺悌君子，民之父母。』非至德，其孰能顺民如此其大者乎！」

广扬名章第十四

子曰：「君子之事亲孝，故忠可移于君。事兄悌，故顺可移于长。居家理， 故治可移于官。是以行成于内，而名立于后世矣。」

谏诤章第十五

曾子曰：「若夫慈爱、恭敬、安亲、扬名，则闻命矣。敢问子从父之令，可 谓孝乎？」子曰：「是何言与，是何言与！昔者天子有争臣七人，虽无道，不失 其天下；诸侯有争臣五人，虽无道，不失其国；大夫有争臣三人，虽无道，不失 其家；士有争友，则身不离于令名；父有争子，则身不陷于不义。则子不可以不 争于父，臣不可以不争于君；故当不义，则争之。从父之令，又焉得为孝乎！」

感应章第十六

子曰：「昔者明王事父孝，故事天明；事母孝，故事地察；长幼顺，故上下 治。天地明察，神明彰矣。故虽天子，必有尊也，言有父也；必有先也，言有兄 也。宗庙致敬，不忘亲也；修身慎行，恐辱先也。宗庙致敬，鬼神着矣。孝悌之 至，通于神明，光于四海，无所不通。《诗》云：『自西自东，自南自北，无思 不服。』」

事君章第十七

子曰：「君子之事上也，进思尽忠，进思补过，将顺其美，匡救其恶，故上 下能相亲也。《诗》云：『心乎爱矣，遐不谓矣，中心藏之，何日忘之。』」

丧亲章第十八

子曰：「孝子之丧亲也，哭不偯，礼无容，言不文，服美不安，闻乐不乐， 食旨不甘，此哀戚之情也。三日而食，教民无以死伤生。毁不灭性，此圣人之政 也。丧不过三年，示民有终也。为之棺椁衣衾而举之，陈其簠簋而哀戚之；擗踊 哭泣，哀以送之；卜其宅兆，而安措之；为之宗庙，以鬼享之；春秋祭祀，以时 思之。生事爱敬，死事哀戚，生民之本尽矣，死生之义备矣，孝子之事亲终矣。」

© Copyright 2002 南京科运隆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版权所有
南京科运隆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制作设计维护